

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更正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于2022年4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，由于公司会计工作人员疏忽，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中存在部分数据错误，现更正如下：

一、第三节 四、2、（3）

原文为：

行业分类	项目	单位	2021 年	2020 年	同比增减
通信及相关设备制造业	销售量	台	984,333	1,753,749	-43.87%
	生产量	台	981,549	1,564,260	-37.25%
	库存量	台	46,510	49,294	5.65%
电池业务	销售量	支	1,390,850		
	生产量	支	3,238,408		
	库存量	支	1,821,999		

现更正为：

行业分类	项目	单位	2021 年	2020 年	同比增减
通信及相关设备制造业	销售量	台	984,333	1,753,749	-43.87%
	生产量	台	981,549	1,564,260	-37.25%
	库存量	台	46,510	49,294	-5.65%
电池业务	销售量	支	1,390,850		
	生产量	支	3,238,408		
	库存量	支	1,821,999		

二、第三节 四、2、（8）

原文为：

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

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（元）	52,786,062.72
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

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	37.91%
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	0.00%

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

序号	客户名称	销售额（元）	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
1	客户一	14,008,008.27	10.06%
2	客户二	11,512,526.58	8.27%
3	客户三	10,390,819.10	7.46%
4	客户四	9,813,717.26	7.05%
5	客户五	7,060,991.51	5.07%
合计	--	52,786,062.72	37.91%

现更正为：

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

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（元）	38,918,180.98
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	27.95%
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	0.00%

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

序号	客户名称	销售额（元）	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
1	客户一	10,581,994.28	7.60%
2	客户二	8,111,853.66	5.83%
3	客户三	7,060,991.51	5.07%
4	客户四	6,921,877.47	4.97%
5	客户五	6,241,464.06	4.48%
合计	--	38,918,180.98	27.95%

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，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披露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20 日